



金門地區103年11月份 治安狀況分析



報告大綱

壹、103年11月份工作成效與檢討

一、全般刑案分析

二、工作成效

貳、本月份重點工作

壹、103年11月份工作成效與檢討

一、全般刑案分析-1

103年11月份(以下稱本期)全般刑案分析(發生96件,破獲79件,破獲率8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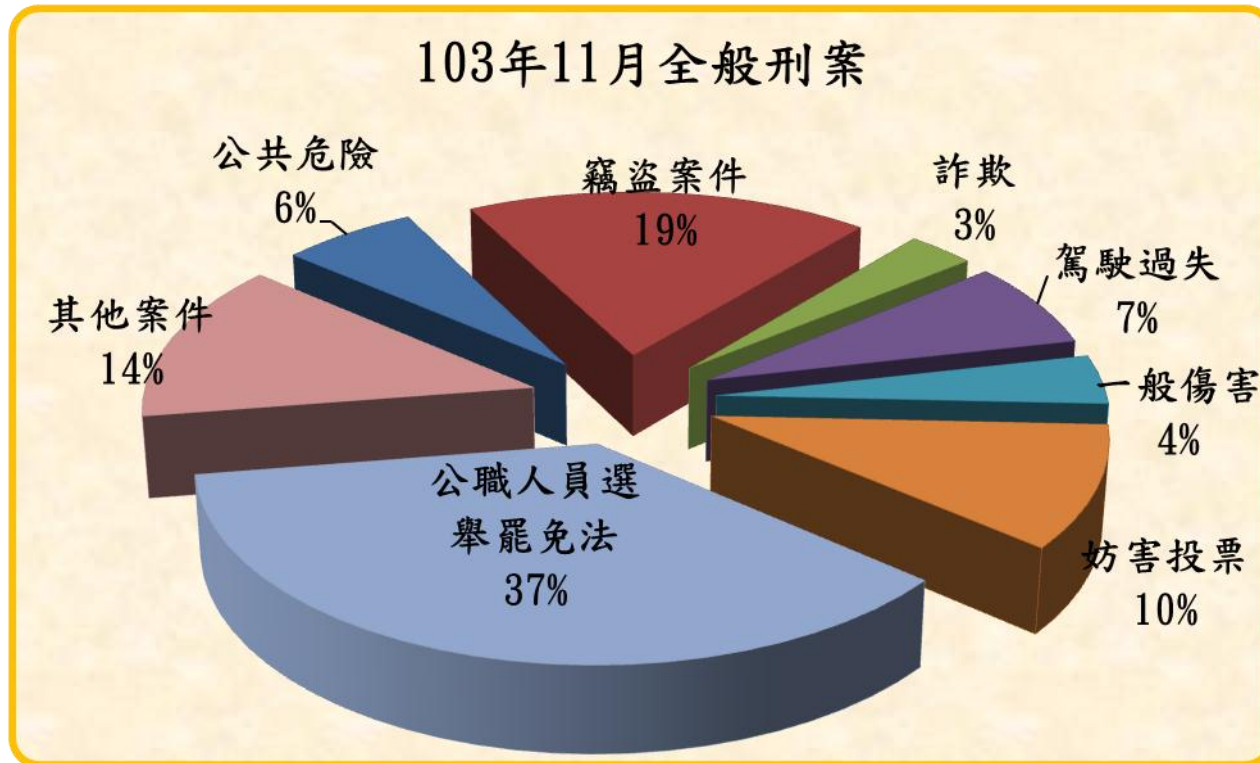
類型	期程	103年11月			102年11月		
		發生	破獲	破獲率	發生	破獲	破獲
暴力犯罪	0	0	0		0	0	
公共危險	-3	6	6	100%	9	8	89%
竊盜案件	+13	18	10	56%	5	9	180%
詐欺	-1	3	1	33%	4	2	50%
駕駛過失	-1	7	7	100%	8	5	63%
一般傷害	+1	4	2	50%	3	3	100%
妨害投票	+10	10	10	100%	0	0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	+35	35	32	91%	0	0	
其他案件	-4	13	11	85%	17	14	82%
合計	+50	96	79	82%	46	41	89%



103年11月份(以下稱本期)全般刑案與去年同期比較發生數增加50件,破獲率減少7%。

壹、103年11月份工作成效與檢討

一、全般刑案分析-2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數：以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案件占37%最多，竊盜占19%次之、妨害投票案件占10%再次之。

壹、103年11月份工作成效與檢討

二、工作成效-1

本大隊接獲情資，廈門市大嶝島發現由「欣○股份有限公司」、「潮○實業有限公司」生產代理之「58°青山金龍陳年二鍋」高粱酒，疑侵害金酒公司註冊商標。

案經本大隊函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認定，該局認為「58°青山金龍陳年二鍋」高粱酒瓶身「4龍圖示」標籤與金酒公司註冊之「雙龍」、「金龍」商標，一般消費者極有可能誤認其來自相同來源，或誤認二商標之使用人間存在關係企業、授權關係、加盟關係或其他類似關係，而產生混淆誤認之虞。本大隊經數月蒐證並向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聲請搜索票會同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及臺中市政府財政局等單位，前往臺中市南區「潮○實業有限公司」執行搜索，當場查獲「58°青山金龍陳年二鍋」高粱酒5箱及「38°青山金龍陳年二鍋」高粱酒30箱（每箱12瓶，合計共420瓶）等證物。



壹、103年11月份工作成效與檢討

二、工作成效-2

103年五合一選舉查賄制暴成效統計表

單位 \ 項目	查賄成效		備註
	件數	人數	
刑事警察大隊	<u>55</u>	<u>62</u>	其中3件由金城分局移送、 1件由金湖分局移送
金城分局	<u>22</u>	<u>25</u>	
金湖分局	<u>6</u>	<u>13</u>	

本表僅列已辦理移送案件件數(計至12月12日)

壹、103年11月份工作成效與檢討

二、工作成效-3

本大隊於下列活動辦理「反毒、防竊、反詐騙」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 (一)103年11月2日由本大隊大隊長至金門縣社區大學演講「如何防制金融詐騙保護自身權益」
- (二)103年11月8日金門國家公園「103年自行車環島」活動
- (三)103年11月9日金門體育館「單車逍遙遊」活動
- (四)103年11月22日「2014國際身心障礙者日」活動



貳、本月份重點工作

持續辦理反毒、防竊及反詐騙宣導：

加強利用網路、媒體、治安座談會、大型宣導活動，辦理反毒、防竊、反詐騙等預防犯罪宣導，減少民眾被害機會。

